

封建社会的末世，有的人就认为主人公贾宝玉与林黛玉应该是反映了资本主义的萌芽。这也是很牵强的。尽管贾宝玉非常尊重女性、厌恶仕途经济，林黛玉要爱情自由，他们的遭遇客观上控诉了封建家庭的罪恶，但他们的遭遇并不反映封建社会是在盛世还是在末世。

也许有人说，《红楼梦》中说的末世是指荣、宁二府的末世，是指一个家族的末世。一个家族的末世要用补天来挽救，未免太小题大做了吧？更何况贾府后来还要“兰桂齐芳”。当然持这样观点的红学家是不承认《红楼梦》的后四十回的，“兰桂齐芳”是高鹗的伪续。但始终也不见有比原四十回能更高明地说明“家族末世”的“真续”出现。

为了要让曹雪芹“补天”，有人想出补的是“情天”。把天崩地裂这样一个与社会动荡联系的神话故事缩小为男女之情的爱情悲剧，真不知道意义何在？

因而拥护曹雪芹为《红楼梦》作者的人极力弥补这些先天不足，为了使曹雪芹有像大观园中那样的生活体验，既然将曹雪芹的出生年份极力提前不解决问题，则认为雍正六年（1728年）的抄家为第一次抄家。抄家后曹家有一段中兴历史，曹雪芹还有一个姐姐成为乾隆的妃子，曹雪芹是按中兴繁华的曹家写的《红楼梦》；尽量按写作《红楼梦》的需要去编造曹雪芹的历史（曹雪芹传）。为了让曹雪芹与统治者有深刻的仇恨，使曹家成为“末世”，硬让曹家卷入清廷的夺嫡斗争（“秦学”）；或制造夺妻之痛（《红楼解梦》）。但这些都是这些红学家们想象出来的，都无法说服人。

反对曹寅的孙子是《红楼梦》作者的人，否认敦敏、敦诚诗中的曹雪芹是《红楼梦》中之曹雪芹，认为《红楼梦》书中写的曹雪芹不过是一个笔名，是“抄写勤”的谐音。既然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都是假名，为何独独曹雪芹是真名？任何人都可以给自己取“曹雪芹”这样一个笔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佳人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鲁迅语），根据每个人对《红楼梦》的不同理解、分析、索隐，提出了数不胜数的《红楼梦》作者。从吴梅村、朱云阳、张岱、查继佐、吴禄、洪升……到曹颀、曹顒、墨香等等，应有尽有，各有各的道理。但按下葫芦起了瓢，在这点上似乎有道理，而在那点上就无论如何说不通，没有一个能得到大家的公认。

我是一个物理学工作者，物理学中研究一个物体的运动，必须先确定一个原点。有一个固定的原点，才能描述物体的运动。研究《红楼梦》作者也应这样，要有一个固定的原点，这个原点就是《红楼梦》书上写着的“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的曹雪芹。不管你是考证派还是索隐派，无法抹杀这个曹雪芹，都得承认这个曹雪芹。说这个曹雪

红楼梦》著作权争论集》。我仔细阅读了这些文章，我觉得戴不凡先生提出这问题是很有道理的，按红学家们考证出来的曹雪芹的生卒年，就可以确定曹雪芹只能是修改、增补者，不可能是原作者。其实戴不凡指出这一点就够了，但他还苦苦地长篇大论地搜索“外证”与“内证”，希望将自己的论证立于不败之地。弄巧成拙，这些外证与内证不经一驳，受到了对立面大大攻击。可惜戴不凡先生不幸于1980年因心脏病突发逝世，使我们不能看到他更精彩的反驳。戴不凡坚信原作者“石头”与曹颀是同辈人。他在这一辈中细细挖掘，找出来一个连曹家家谱中都没有的曹竹村，认为这个人就是“石头”，即《红楼梦》的初稿《风月宝鉴》的原始作者。老红学家吴世昌其实比戴不凡更早，提出曹雪芹是在另一作者的初稿上修改的观点；但他认为这个原始作者是脂砚斋，并没有说明脂砚斋是谁。

不管戴不凡先生还是吴世昌先生，虽然认为《风月宝鉴》另有作者，但对一连串的名字“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并不认为真有其人，而认为他们是曹雪芹的烟云模糊的手法。

既然曹雪芹是个笔名，为什么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不能是某些实际人的笔名？

用曹雪芹这个笔名的人，最可能是曹寅的孙子曹芹圃（曹霑）。但奇怪的事又发生了。考证曹雪芹的祖父曹寅的结果，发现曹寅有一个号为曹雪樵。《八旗文经》卷五十七《作者考》甲叶十一云：“曹寅，字子清，一字楝亭，号荔轩，一号雪樵。”《八旗艺文编目·子部》叶四十云：“寅字子清，一字幼清，一字楝亭，号荔轩，一号雪樵，自称西堂扫花行者。”（参看《红楼梦新证》，第44页）祖父号雪樵，孙子号雪芹，同用一个“雪”字，这不符合古代避讳的习惯，很懂得避讳的《红楼梦》作者，连小小的林黛玉都因为母亲名贾敏，而把“敏”字念成“密”，写的时候要少一笔，反而自己明目张胆地与祖父用同一个“雪”字为号？难道他真不是曹寅的孙子？还有初稿《风月宝鉴》又是谁写的呢？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又是什么样的人呢？曹雪芹如何能得到这稿子？

科学的发展都来由于原来的理论不能解释实践中新发现的事物，才发现了原来理论的不足。科学家们总是保留原来理论的合理部分，摒弃不合理部分，再加上新的内容，才能使理论提高一步。从牛顿力学到量子力学、相对论，再到超弦理论，都是这样。我发现在红学界，从古到今，却是在倒掉“洗澡水”的同时，把“孩子”也倒掉了。从胡适开始，批判蔡元培的《石头记索隐》，不研究蔡先生（蔡先生可是个很严肃的大学者，不是随随便便的人）的理论的合理部分，一句“猜笨谜”就完全否定了“索隐”。仔细分析，红学界的“考证派”与“索隐派”有什么水火不相容的呢？考证、索隐不都是从各种历史

材料中找“《红楼梦》到底告诉了我们什么”？“真事隐到底隐了什么真事”？不过是前者局限在曹雪芹的家庭历史中转，后者在明末清初的历史中转而已。怪不得考证派中的最值得尊敬的学者俞平伯先生最后说：“要说猜笨谜，大家都在猜笨谜。”

其实蔡元培先生的《石头记索隐》中有很多一针见血的话，如：“书中叙事托为石头所记，故名《石头记》；其实因金陵亦曰石头城而名之。”“《石头记》叙事自明亡开始。第一回所云，这一日三月十五日葫芦庙起火，烧了一夜，甄氏烧成瓦砾场。即指甲申三月间明愍帝殉国，北京失守之事也。士隐注解‘好了歌’，备述沧海桑田之变态，亡国之痛昭然若揭。”这些都不是曹霁能从曹家由盛而衰而能感受到的，空空道人、吴玉峰、孔梅溪必然是明末宗室或对明朝的覆灭有深切痛感的人，只有他们才会流露出那么强烈的“末世”思想。明朝的覆灭，在明清之际的知识分子中，激起巨大反响，惊呼为“天崩地裂”，在清初的诗文集中，俯拾即是。在众多的明末宗室、遗老文人中谁又会是写《风月宝鉴》的人呢？这要分析这部稿子如何能到达曹雪芹手中。

明末宗室与曹雪芹之间的联结点，必然是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只有曹寅才能接触到明末宗室与对明朝的灭亡有痛惜的汉族文人。曹寅拿到《风月宝鉴》的稿子，将此稿进行增删，包含在自己的稿子《金陵十二钗》中，《金陵十二钗》是按照自己的生活经历、自己的感受创作的，包括元妃省亲、营造大观园、诗歌唱和、各种宴会等。这些内容都是曹寅的孙子所力不能及的。我认为“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的曹雪芹实际上是两个人，即曹雪樵与曹芹圃，即曹雪芹=曹雪樵+曹芹圃。曹寅披阅、增删的稿子传到了孙子曹芹圃手里，曹芹圃接着进行祖父未完成的工作，进行增删、创作，为了不抹杀祖父曹雪樵的功绩，取了一个笔名曹雪芹，而且曾经想用祖父取的名字《金陵十二钗》作为书名。

《红楼梦》有两个神话故事的开头，一个是女娲补天留下的石头被携入红尘，另一个是神瑛侍者下凡。不少研究版本的红学家早已发现，原来这是完全独立的两个神话故事，石头是石头，神瑛侍者是神瑛侍者；后来的版本才把两者合而为一。这说明了女娲补天的石头神话是《石头记》（《风月宝鉴》）的开头，而神瑛侍者下凡是《金陵十二钗》的开头，是曹芹圃改写时才合二为一的。

写《石头记》的空空道人与吴玉峰到底是什么人呢？提议用《风月宝鉴》来命名这部初稿的孔梅溪又是谁？《风月宝鉴》写了些什么？《金陵十二钗》写了些什么？曹芹圃（曹霁）又是如何最后完成这千古名著的？《红楼梦》中大大小小的难解的谜团又如何作合理的解释？请看后面的详论。

骂程伟元、高鹗伪续的有很多。如胡适说：“程序说先得二十余卷，后又在鼓担上得十余卷。此话便是作伪的铁证，因为世上没有这样凑巧的事！”（见《胡适〈红楼梦〉研究论述全编》，第115页。）胡适一句“没有这样凑巧的事”就断定程伟元作伪。人家在竭力搜罗，你又没有跟着他，如何就说凑巧？接着就有俞平伯：“我告诉诸位，程伟元所说的全是鬼话，和高鹗一鼻孔出气，如要做《红楼梦》研究，万万相信不得的。程氏所以这样的说，他并不是有所见而云然，实在是想‘冒名顶替’，想把后四十回拾得和前八十回一样地高，想使后人相信后四十回是原作，不是兰墅先生的大笔。”（见《俞平伯论红楼梦》，第381页）但在俞平伯先生读了吴晓铃所藏的《红楼梦》残本以后，就说：“以前我以为是程高二人的谎话，现在看来并非这样。”（上书，第768页）。还有周汝昌，他从程甲本上有“男芸跪书一笑”几个字，认为“一笑”两字是脂批，不是本文，高鹗没有把脂批删除干净，把“一笑”作为原文写上了；因而断言高鹗是见过脂批本的，高鹗要删去脂批的原因，是他不想按脂批本中脂砚斋的对八十回后的提示来续《红楼梦》，他要篡改《红楼梦》悲惨结局是别有用心，这用心有政治原因。（见《红楼梦新证》中的《议高续书》）。大意，不是周先生原文，原文太长了。）

但也有不少红学家相信程伟元与高鹗序言中所说的，如周绍良、王佩璋、王利器等。台湾的著名红学家赵冈，在《红楼梦稿》（又名《乾隆抄本百廿回红楼梦稿》，又名《高鹗手定红楼梦稿本》，1959年发现，1963年影印发行）出现后，研究了《红楼梦稿》，完全相信程伟元与高鹗的序言所说的并不是骗人的了。他说：“我们要证明任何人都有续书的嫌疑，唯独高鹗没有……道理很简单，续书人可以先写大纲，可以先写简稿，但决不会先写一部残稿，然后再不厌其烦地在残稿上去修补。”（参阅赵冈、陈钟义所著《红楼梦新探》，第269页。）因为他从内容的研究中，证明了高鹗是在残稿上修补后四十回的。关于高鹗生平，研究的人比较多，胡适在《红楼梦考证》中就有高鹗生平介绍；对程伟元，因他的资料比较少，开始胡适、赵冈等都以为他是个唯利是图的书商而已。文雷在《程伟元与〈红楼梦〉》一文中（见刘梦溪编《红学三十年论文选编下》，第512页），以及台湾的潘重规在《红学史上一公案——程伟元伪书牟利的检讨》一文（见胡文彬、周雷编《台湾红学论文选》，第767页）中对程伟元有很详尽的介绍。程伟元是一个有相当品位的诗人与画家，有一批有地位的文人朋友，诗才高于高鹗。最近得到胡文彬先生2011年出版的新作《历史的光影——程伟元与〈红楼梦〉》，胡先生全面介绍了程伟元的生平，充分肯定了程伟元对《红楼梦》的功绩。

不管是骂程高骗人的红学家，还是相信程高序言所说不假的红学家，都相信在程甲本出现以前有脂批本存在。对于这一点，我也是相信的。我不同

光皇帝朱由崧。以上的问题就迎刃而解。

朱由崧的父亲朱常洵，称福恭王，是万历皇帝的第三子，母亲郑贵妃受到万历的宠爱，万历想立他为太子，因这是废长立幼之举，引起大臣的反对，即所谓的国本之争。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封朱常洵为福王。四十二年就藩洛阳，得庄田两万顷，盐引千计。福王沉湎酒色。崇祯十四年（1641年）李自成攻克洛阳，他被杀，儿子朱由崧继位福王。大概朱由崧认为当年他的父亲就该是太子，大明的皇帝本来就该是他做，他觉得是大明祖宗欠了他的。这就是孙绍祖（朱由崧）的“全不念当日根由”，认为是拿迎春（南明）来抵债。

弘光（朱由崧）与崇祯（朱由检）是同辈，但他现在继承崇祯做皇帝，好像低了一辈，这就是孙绍祖说娶了迎春就低了一辈的原因。

南京在明朝初年是帝国的首都，永乐年间迁都北京以后，南京作为留都，一直保留了六部、都察院等一整套与北京相对应的中央机构。崇祯自尽于煤山后，作为留都的南京很自然地成为明朝半壁江山的政治中心。本来南方部分官员已经做了从海路迎接太子朱慈烺来南京监国的准备。但由于太子下落不明，因而只有另立皇帝。从史书上记载，史可法开始不赞成立福王朱由崧为帝，因为他觉得朱由崧有七大弊病：一贪，二淫，三酗酒，四不孝，五虐下，六不读书，七干预有司。史可法与凤阳总督马士英联系，想拥立潞王朱常淂为帝。但马士英佯作同意，却勾结四镇总兵高杰、刘泽清等人，在甲申年三月十九日崇祯殉难两个月后的五月十五日，拥立了福王朱由崧为帝，定都南京，这就是弘光小朝廷。福王称帝之后，整日忙于“饮醇酒，选淑女”，闹得南京城鸡飞狗跳，百姓不安；马士英们则忙于搜括民财，卖官鬻爵，地皮刮得天高三尺。一心想卧薪尝胆、恢复大明的南京兵部尚书、东林党人史可法只能听从他们的命令，被排挤出朝，到扬州去督师。这就是《红楼梦曲》中的“一味的骄奢淫荡贪还构”。构，查《辞海》，有图谋、罗织陷害的意思；程伟元、高鹗整理出一百二十回《红楼梦》时，把“贪还构”改成为“贪欢媾”，这是错误的。因为贪欢媾与骄奢淫荡意思重复，贪还构说明了弘光朝廷不但贪而且还陷害忠良。这充分说明朱由崧对待到他手里的大明半壁江山，很有点忘恩负义的中山狼的味道。中山狼，也可以谐音钟山狼，毛主席的诗：“钟山风雨起苍黄。”因此中山狼也可以隐喻盘踞在南京的狼。

朱由崧被拥立成了南明皇帝，做上了黄粱美梦，但这个黄粱美梦只做了一年就破灭了（一载赴黄粱）。看朱由崧是不是活脱脱一个孙绍祖！《风月宝鉴》的作者哀叹大明的半壁江山不幸落在这个中山狼朱由崧手里，弘光政权的黄粱美梦只做了一年就土崩瓦解了。

南明弘光福王政权建立时，散布于南方的明朝军队仍不下于百万之众，远远超过清人南下的兵力。弘光政权若能组织起有效的抗击，即使一时不能

遥远的意思。探春不是被动地出嫁，而是主动地远离；不是“悲苦远离”骨肉家园，而是“抛闪”骨肉家园。而且走的时候已经把世界上“失败与成功”看得很透了，所谓“自古穷通皆有定，离合岂无缘”！牵连不是牵挂，牵连是牵累的意思。好像是说我荆轲去刺秦王了，我成功还是失败，两不相干，别牵累你们，“从今分两地，各自保平安。奴去也，莫牵连”。当然，一个女孩子要是主动去和番做海外王妃，与荆轲刺秦王的确有点类似，做得好，把海外皇帝糊弄好了，两国平安，为国争光；要是糊弄不好，两国交兵，可别牵累父母。但探佚的红学家没有把探春探佚成“荆轲式”的人物，又要她去做海外王妃，又要她很被动地哭哭啼啼。电视连续剧大概是这种探佚的集中体现，一个南安太妃来



贾探春

（清·改琦绘《红楼梦图咏》墨稿）

认探春为义女（否则贾政的庶出女儿没有资格去和番），让这个义女去海外岛国做皇妃。大规模地做了一艘大船，风风光光、哭哭啼啼地把探春嫁到海外去。为了要符合《红楼梦曲》中所说的“恐哭损残年，告爹娘，休把儿悬念”，让从来不把亲生母亲赵姨娘放在眼里的探春，竟抱着赵姨娘大哭；让巴不得女儿倒霉的赵姨娘，也母性十足，抱着女儿泪流满脸。但不管主动还是被动，把探春嫁到海外去，《红楼梦》书上没有这样写。当然大家都埋怨高鹗，是高鹗续书续坏了。

其实假如真的是一个海外王妃，不管主动还是被动，贾探春就不是一个悲剧女儿。当然所有历史上为了政治原因和亲的女子，都可以笼统地称为是悲剧。但是像贾探春这样一个有些男儿气质的、很想成就一番大事业的女孩，为了国家安危，出嫁到海外去和番，倒很可能是她一辈子事业的开始，何来悲剧！为什么要把她与其他薄命女儿一起放在“薄命司”中？再说这又与“末世”何关？何必要哀叹她生在末世？不是末世的汉朝初年不就有很多皇家女儿去和番吗！还有，画面上两人放风筝是什么意思呢？当然，很多人都认为，断线的风筝表示探春远嫁了“一去不回”。要真是这意思，那就画一个断了线的风筝不更好吗？两个人在放风筝，并不意味着风筝一定要断线，很多人不是放了风筝还是收线回来的吗？要是说大船中掩面泣涕的是探春，岸上放风筝的是送她的家人，干什么送女儿远行不掩面而哭，反而有那么闲情逸致

了《红楼梦曲》，却来了一个180度的大转弯，极尽讽刺挖苦的能事！通篇都是贬，看不出一点点褒的意思；全篇都是对一个仗着家富人宁做尽坏事的人物，后来家破人亡得到报应，达到悲惨下场的讽刺。

王熙凤真是那么可恶吗？按书中描写，她是荣国府的管家少奶奶，在协理宁国府时，充分显示了她的管家才能，也让读者知道管理这么个大家庭是相当繁杂的事。她在管家时唯一谋私行为是拿着要分的月钱去放高利贷，把收得的利钱再作为月钱分下去；这只是挪用公款谋图点私利而已，还够不上贪污分子。她干的坏事主要有以下一些：第一件是弄权铁槛寺时借长安节度使云光的手拆散了一对未婚夫妻（张金哥与守备儿子），接受了张金哥父亲三千两银子。这件事分析起来，罪魁祸首是张金哥的父母，是他们不顾女儿的感情硬要退婚。王熙凤不一定以为是坏事，她也许以为是帮了张金哥与李衙内的忙，成全一对美好婚姻呢！第二件是暗中策划逼迫尤二姐自杀。这虽然看出了她用心险恶，但罪过主要应在贾琏身上。把尤二姐当玩物的贾琏，很快喜新厌旧地喜欢上了秋桐，一心扑在秋桐身上，对尤二姐那么冷淡。要是贾琏还是对尤二姐情意绵绵，尤二姐不一定会走绝路。尤二姐本人也不是无懈可击，自己好好有未婚丈夫张华，她却嫌贫爱富，先要与姐夫不妥，再去嫁有妇之夫贾琏。王熙凤，作为一个丈夫移情别恋的封建社会的妇女，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作些打算、想些计策，能算她机关算尽吗？第三件是“毒设相思局”，设计害了贾瑞。这是够毒辣的，但问题是贾瑞本身先萌坏念头，到死还不悔悟，本身就是个不肖子孙，不凑上来王熙凤不会去害他。也许她还干了很多坏事，但书中并没有写。至于用“掉包计”陷害贾宝玉与林黛玉，虽然计是她想出来的，可贾宝玉的婚姻主要由贾母与王夫人所决定，错不在王熙凤。《红楼梦曲》用“机关算尽太聪明，反算了卿卿性命”来贬她，是否有点过分？她既没有因做了这些坏事而使荣国府一败涂地，也没有因她做了坏事而丢了性命，她最后是病死的。当然，很多红学家对这样的结局是不满意的，归罪于高鹗。电视连续剧中，非要把荣国府弄成“忽喇喇似大厦倾”，让王熙凤惨死在监狱中，死尸拖到野外喂野狗去，还一边拖一边画外唱着她的《红楼梦曲》。可这不是《红楼梦》书中写的，这只是红学家们极力想让故事符合《红楼梦曲》而作的失败的修改。

其实王熙凤的判词、曲与故事的不符合，又是《风月宝鉴》的作者写下的荒唐言。与写秦可卿、迎春、探春、惜春的判词与《红楼梦曲》一样，作者要告诉读者的是这些诗词的实际内容。“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读者发现了判词、曲与故事的不符合，会说作者傻；实际上作者是通过这些人物的判词与曲，说出他心中要说的话，附在这些诗词上的故事，不过是一件掩盖内容的外衣。要理解这些诗词，不能从所编的故事着眼，而是要看作者

此调不传听亦靡， 您弹的调虽然不能从画中出，但听起来一定很细腻、轻柔。

刻画人牛聊复尔； 您画着人与牛到底想说什么呢？

一笑云山杜德机<sup>①</sup>， 你不要用云山将自己的才德闭塞起来，

闭门自觅钟期子。 不要闭门去自找知音。

显然石涛要用《对牛弹琴图》来试探曹寅，看曹寅懂不懂自己的心思。曹寅的回答是：牛是能听懂你的音乐的，我这个老颠、老革能做你的知音，你不要把自己的才能封闭起来。

曹寅题诗后，石涛和诗一首，翻译如下：

#### 诗句

#### 翻译

古人一事真豪爽， 您用古人的典故来说明您的思想，真是一个豪爽的人，

未对琴牛先绝赏； 不是针对着所画的琴与牛，而是先听领琴声；

七弦未变共者谁， 我的七弦琴调并没有改变，能共同欣赏的是谁啊！

能使玄牛听鼓掌。 却能使黑牛听了鼓掌。

一弦一弄非丝竹， 这里弹的并不是高雅的丝竹，

柳枝竹枝欵乃曲； 是下里巴人樵夫、渔人用柳枝竹枝伴奏的欵乃曲；

阳春白雪世所希， 阳春白雪的歌曲在世界上是很罕有的了，

① 杜德机，这是《庄子·内篇·应帝王》中用的词。解释为：杜德机者，塞吾德之机也。

的内讧；写了被马士英拥立的福王只知道采选淑女，充实后宫，沉溺声色。

孔尚任让女主人公李香君痛骂只知结党营私、搜刮民财的马士英、阮大铖等，李香君唱道：

赵文华陪着严嵩，抹粉脸席前趋奉；丑腔恶态，演出真鸣凤<sup>①</sup>。俺做个女弥衡，挝渔阳，声声骂，看他懂不懂。

东林伯仲，俺青楼皆知敬重。千儿义子从新用，绝不了魏家种<sup>②</sup>。

当李香君被丢到雪地里后接着唱：

冰肌雪场原自同，铁心石腹何愁冻。吐不尽鹃血满胸！吐不尽鹃血满胸！

对于崇祯殉国，全剧多次描述了哭祭。先是左良玉的哭祭：“高皇帝在九京……十七年忧国如病，呼不应天灵祖灵，调不来亲兵救兵，白练无情，送君王一命。伤心煞煤山私幸，独殉了社稷苍生！独殉了社稷苍生！”接着写崇祯锦衣卫堂倌张薇的哭祭，并补述了史可法派人去北京哭祭。在乙酉年（1645年）三月十九日，崇祯殉国一周年，又在南京太平门外设坛祭奠。

由于镇守江北的四镇武将在马、阮的挑拨下，内斗不断，致使史可法在清兵的围攻下没法守住扬州，孔尚任没有正面写扬州城老百姓被屠杀，而是用史可法逃出扬州后痛心疾首的唱词来表达：“望风烟，杀气重，扬州沸喧；生灵尽席卷，这屠戮皆因我愚忠不转。兵和将，力竭气喘，只落了一堆尸软。”从这唱词中可以看很形象地看到扬州被破后的惨状。当时史可法想逃到南京去求救：“空江野路，哭声动九原，日近长安远（这里长安泛指京城，即南京）。加鞭，云里指宫殿。”当听到南京也已被清军占领，史可法感到无路可走：“撇下俺断蓬船，丢下俺无家犬；叫天呼地千百遍，归无路，进又难前。”当他看到滔滔江水时，就想投江而死：“一丈江鱼腹宽展……累死英雄，到此日看江山换主，无可留恋。”真是“哭向金陵事更哀”（王熙凤的判词）！

作者对明朝灭亡的哀思，还用了一个“赞礼”人物在正剧开演以前以及开演一半的时候，以观众的身份上台来现身说法。例如在试一齣（出）《先声》中，赞礼以一个观众和知情人的身份介绍《桃花扇》：“昨在太平园中，看一本新出传奇，名为《桃花扇》，就是明朝末年南京近事，借离合之情，写

① 明朝王世贞写的《鸣凤记》，骂奸臣严嵩的戏曲。

② 阮大铖原为魏忠贤的干儿子。

## 二、凤尾森森、龙吟细细的潇湘馆

从曹寅的诗中可以发现他特别喜爱竹子，他有很多咏竹子的诗。从《南轩种竹》开始，“西堂南辟市为邻，拟种檀栾障午尘”。他在西堂的南边开辟了一块空地，由于临街，想种些树木来挡住街市上的尘土；后来买了竹子，种上后，“水文帘外立晴画，袅袅亭亭三十竿”，发现三十竿竹子袅袅亭亭像帘外一幅美丽的晴天图画。接着不但常常在竹林处招待友人，还时不时地对竹子吟咏：

## 题堂前竹

（《楝亭集·楝亭诗集》卷二，第86页）

野竹垂梢暗一庭，经年坐对迥忘形。  
谁勤插棘防高杆，近喜穿泥发小丁。  
地缺秋穷宜长王，天寒日暮自娉婷。  
有时骑马街南去，遥看墙阴接尾青。  
此地还为几姓留，悬知种竹不须求。  
个中吟啸亦难事，眼外阴晴皆好秋。  
将筑小溪通鹤步，岂劳残腊祝狸头。  
晚风洒洒长檐下，九月潇湘可卧游。

## 咏轩前秋竹

（同上，卷四）

秋竹碧参差，行根得雨迟。  
节长宜画粉，梢重乱垂枝。  
邻壁收寒影，荒斋补旧茨。  
祇绿药阑处，曾见土萌时。

## 题西轩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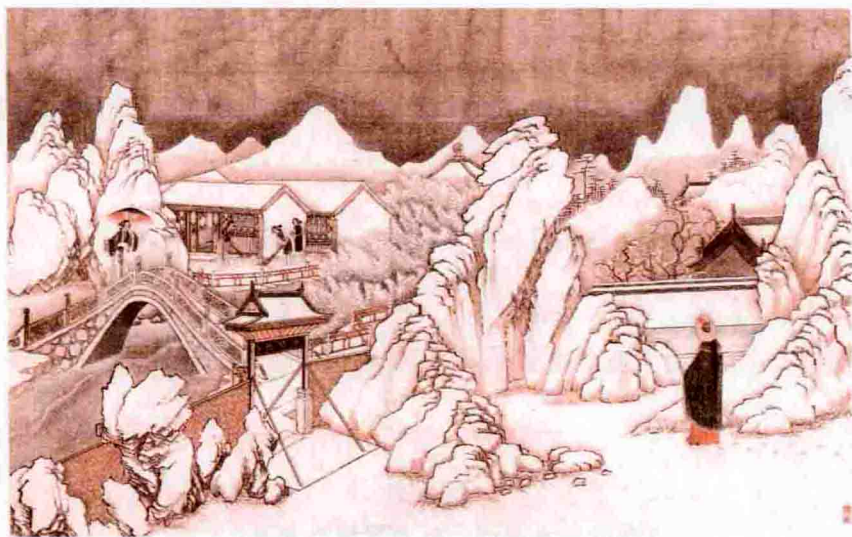
（同上，卷五）

官寮塞上日，野竹最禁秋。  
地瘠难抽笋，窗高乱点头。  
粉香群雀诧，院静午蜂游。  
自是西轩主，幽人岂言幽。

却是妙玉那边栊翠庵中，有十数株红梅，如胭脂一般，映着雪色，分外显得精神……”描述栊翠庵的红梅绽放，正是白雪皑皑的时候；也正是这时候，贾宝玉向妙玉要了一枝红梅来插瓶。看贾宝玉写的诗：

访妙玉乞红梅（贾宝玉）

酒未开樽句未裁，寻春问腊到蓬莱。  
不求大士瓶中露，为乞嫦娥槛外梅。  
入世冷挑红雪去，离尘香隔紫云来。  
槎丫谁惜诗肩瘦，衣上犹添佛院苔。



贾宝玉访妙玉乞红梅（清·孙温绘《全本红楼梦》）

因为在故事中，曹寅把梅花放在孤高傲世的妙玉的住处。他不愿意尘世的污秽玷污了梅花，玷污心中高洁的女性妙玉，因此虽然江南梅花盛开时伴有大雪的情况不多，他却在《红楼梦》中特别强调白雪红梅；即使白雪的掩盖只是暂时的，他也要让白雪把污秽的尘世暂时掩盖了。

有些诗中的用词，与《红楼梦》中也相似，如：

东园看梅戏为俚句八首（第五首）

（《楝亭诗钞》卷七）

东风清向晓，无赖亦黄昏。  
此夜江边月，纤纤正返魂。

## 一、林黛玉的形象吸取了朱竹垞那些东西

蔡元培把林黛玉与朱竹垞联系起来的理由是：“绛珠仙草，绛是红色，影其姓朱，住的潇湘馆，有很多竹子，影其名竹垞。竹垞生于秀水，故绛珠草生于灵河岸上。竹垞很爱书，每次南回都带很多书，林黛玉南回时也带很多书。与陈其年曾经合刻所著《朱陈村词》，并流传入禁中，这是影射林黛玉与史湘云中秋夜联句。”查得朱竹垞的简历如下：

朱彝尊(1629—1709)清文学家。字锡鬯，号竹垞，浙江秀水(今嘉兴)人。康熙时举博学鸿词科，授检讨，曾参与纂修《明史》。通经史，能诗词古文。于词推崇姜夔，为浙西词派创始者。其词多写琐事，记宴游，多咏物之作，于民生疾苦也有所反映。诗与王士禛齐名，时称“南朱北王”，又有“王爱好，朱贪多”之诮。所著有《经义考》《日下旧闻》《曝书亭集》等，并编有《词综》《明诗综》等。

朱彝尊与曹寅可以说是忘年交，朱比曹寅年长二十九岁。曹寅的诗集以及戏曲《太平乐事》都请朱彝尊作序。在《楝亭诗钞》的序中，朱彝尊说：“杜子美言诗，语不惊人死不休；韩退之言诗，横空盘硬语，妥帖力排傲；而白傅期于老妪都解；张子厚云：致心平易始知诗；陆务观云：诗到无人爱处工。群贤之论，若枘凿之不相入者。然其义两是，亦就体制分殊尔。今之诗家，空疏浅薄，皆由严仪卿‘诗有别才非关学’一语启之。天下岂有舍学言诗之理！楝亭先生吟稿，无一字无镕铸，无一语无矜（慎重之意）奇。盖欲抉破藩篱，直窥古人窾（深底之意）奥。当其称意，不顾时人之大怪也！先生于学博综，练习掌故，胸中具有武库，浏览全唐诗派，多师以为师。宜其日进不已。譬诸骅骝（周穆王八骏之一）驥（千里马）驥（周穆王八骏之一），郭椒丁栌（骝、驥，牛誉郭椒、丁栌），腾山超涧，驰骋既熟，下而纵送剧骖之区，其乐又不可喻者也。康熙乙酉年冬十月秀水同学弟朱彝尊书。”<sup>①</sup>

朱彝尊的这篇序言，当然是称赞曹寅的诗写得好。我们从他的称赞中可以看到他对诗的评论。他先举出杜甫（杜子美）、韩愈（韩退之）、白居易、张九龄、陆游等人对诗的看法，他说这些人对诗的议论虽然好像有矛盾，即“若枘凿之不相入者”，但只是风格不同而已。而现在很多人写的诗浅薄空洞，却因中了严仪卿<sup>②</sup>“诗有别才非关学”一句话的毒。哪有不学习就能写诗之理？接着就称赞曹寅的诗，每字每句都经过细致斟酌。他认为这是由于曹寅博学多才，浏览了全唐诗派，因此写起诗来，就像千里马那样一往无前地驰骋。

在《红楼梦》中，有一段林黛玉与香菱论诗的情节。比较一下，可以发

① 这篇序言原稿没有标点，标点是我加的，括号中是我做的解释。

② 严仪卿为宋诗论者，号沧浪逸客，著有《沧浪诗话》一卷。

也许是想起了高士奇一生想往高处攀登的意图。这与“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又常要吃冷香丸的宝姐姐真有相似之处。

高士奇做官好贪污，敛了不少财。当然这些不好描述在宝姐姐身上，但《红楼梦》中的确描述了薛家的财大气粗。

好了，就写到这里。

也许有人奇怪，曹寅会把这些都比自己年纪大得多的前朝遗下的文人描写成大观园中正处于妙龄的女诗人吗？其实一点也不奇怪。

我信奉蔡元培先生说的，大观园中的女孩们（所谓水做的）是隐指汉人，而贾府中的男人（所谓泥做的）是指满人。曹寅要描写贾宝玉与一群女诗人在大观园中集会吟诗，反映的是他自己喜欢与一群汉族诗人集会吟诗的生活。贾宝玉在这群女孩子面前，常常自惭形秽，以浊物自谓，这应该与曹寅在这群汉族诗人面前，因自己为一个包衣奴才而心生惭愧有所类似吧！贾宝玉与这群女孩在一起，谁又把他看作是一个异性啦？林黛玉笑话史湘云的“爱哥哥”，史湘云毫不在意。即使是在很开放的现代，要是去笑话一个女孩喊一个男孩“爱哥哥”，至少也要成一个大红脸或生气吧！

大观园是一个理想的境界，要是现在的读者或红学研究者硬要捕风捉影去寻找清朝有那么一个“《红楼梦》作者”，曾经与一群女孩在一起吟诗作画；真的要去找什么地方、什么时候有过这样一群女诗人、或曾经成立了什么女诗社，那就是风马牛不相及，徒劳无补费精神了。

当然，决不能说林黛玉、史湘云、妙玉、薛宝钗写的就是朱彝尊、陈其年、姜西溟、高士奇。作者要写小说，一定要有活跃在小说中的人物。为什么要写这样一个人物，与用什么材料来丰富这个人物往往是两回事。譬如，作者要写一个林黛玉是一回事，如何用朱彝尊的材料来丰富林黛玉的形象是另一回事，决不能说曹寅写的林黛玉就是朱彝尊。

宋子京为北宋词人，官至尚书。宋子京开元寺语不知是什么。在《渔隐丛话》有一则很风趣的传说：“张子野郎中，以乐章擅名一时。宋子京尚书奇其才，先往见之，遣将命者谓曰：‘尚书欲见“云破月来花弄影”郎中。’子野屏后呼曰：‘得非“红杏枝头春意闹”尚书耶？’遂出，置酒，甚欢。盖二人所举，皆其警句也。”很可能曹寅兄弟分别时的笑话类似这类趣事。

疑窦之一：曹子猷到底是不是曹寅的亲弟弟？从《红楼梦新证》知道，曹宣这个名字是周汝昌先生按《诗经》考证出来的。现在发现的曹家宗谱有两种，一是《八旗满州氏族通谱》，简称《氏族通谱》；另一种是《辽东曹氏宗谱》，因发现的这本是同治年间曹氏五庆堂的抄本，常简称为《五庆堂宗谱》。

《氏族通谱》：曹玺有两个儿子，即曹寅和曹宣。曹玺的弟弟曹尔正有一个儿子曹荃。

《五庆堂宗谱》：曹宣与曹荃调了位置，曹荃成为曹寅的亲弟弟，曹宣变成了曹尔正的儿子。

作为氏族通谱，为什么会有那样的错误呢？周汝昌先生认为字子猷、号筠石的名叫曹宣，因为宣字与宜字字形很相像，因此错把曹宣排成了曹宜；但是实际上明明存在的一个曹宜却又不知道到哪儿去了？相信《五庆堂宗谱》的人（像赵冈先生），就认为字子猷、号筠石的就是曹荃，曹荃应该没有曹宣这个名字，要有也是很小就改掉了，因为宣与玄同音，为避康熙的名讳玄烨，已经改成曹荃了。很多相关的奏章中出现的名字都是曹荃，曹颀就是曹荃的儿子。

虽然著名的红学家们对《氏族通谱》的错误已经作了解释，但我还是有些疑惑。编族谱是一个很慎重的事情，曹玺在曹氏族中也是一个重要人物，怎么会把他的两个儿子就搞错了一个呢？按理说，曹玺兄弟的下一代只有三个人，即曹寅、曹荃、曹宣，怎么会弄错呢？我觉得弄错的原因可能还有一个，就是曹寅与曹荃的年龄太接近，接近得像是双胞胎，可又不是双胞胎；同一对夫妇怎么可能生出两个这么接近的儿子呢？因此编谱的人就自作主张地认为曹荃一定是曹尔正的儿子，而把曹宣放在了曹玺名下。

周汝昌先生开始也觉得曹寅与曹子猷是双胞胎，因为曹寅有一首诗：

#### 闻二弟从军却寄

（《楝亭集·楝亭诗别集》卷三，第511页）

与子堕地同胚胎，与子四十犹婴孩。

裹垂秃笔不称意，弃薄文家谈武备。

伏闻攘狄开边隅，闻子独载推锋车。

曹寅到了江南，能和江南的大批汉族文人交往，真像贾宝玉到了大观园能快乐地和姐妹们集会吟诗一样。《楸亭诗钞》中描述与友人集会饮酒吟诗的诗篇比比皆是，如《东署饮竹下喜上若自维扬来》：一个好朋友从维扬来，他在东署竹林下与他饮酒，“放浪东轩内”，完全放浪形骸，“时尚饶明理，吾人醉入微；清淡原不饱，白日岂徒归”。饶，尽管的意思。也就是说，尽管现在流行讲理学，可我们还是过微微入醉的生活来得妙；我们之间的清谈是不会饱的，一天的光阴不能让它白白过去。又如《雨中饮钱，醉甚，卧舆中，行三十里始醒，戏题一首》（第133页）中说：“吴侬爱我知何语，放浪江湖载酒船。”吴侬，一般指苏州人的讲话音调，这里曹寅指的是江南的文友。诗的意思是，江南的朋友们喜欢我的是什么呀，是我放浪江湖的载酒船。一次，吴秋屏用词来询问西庭梅花，并约好去郊游。结果连日下雨，聚会不成，曹寅就在家饮闷酒，用《满庭芳》词写出了自己的烦恼：“厌厌冷雨，昏昏卯酒难消。”“寥寥，寻香处，一双翠羽，似遣魂飘。”不能与好友一起郊游，不但自己寂寞无聊，连一双翠羽飞鸟，都失魂落魄了。你说是不是与贾宝玉一样有点“似傻如狂”？

与曹寅同样当过康熙侍卫，同样很想找一个世外桃源让自己隐居，同样与很多汉族诗人交往很深并极力保护他们，自己又文采风流的还有一人，就是明珠的儿子纳兰容若。纳兰容若与曹寅有着很深的友谊，曹寅创造贾宝玉这样一个文学形象，不会不吸取纳兰容若的点点滴滴，有关纳兰容若，在下一篇文章中专门讨论。

没有任何史料说明曹寅的父亲是如何严厉地教育儿子的，也没有史料说明明珠是如何严厉教育纳兰容若的。但曹寅的确看到了一个严厉教育儿子、极端地恨铁不成钢的严父，这个严父就是康熙，严格教育的儿子就是太子胤初。胤初是康熙的唯一嫡子，两岁时就被册立为太子，可以说是带着皇帝玉玺降临到人世间的（与贾宝玉口含玉石降临人间类似）。康熙十分重视对太子的教育，不但亲自教，还选不少名臣做太子老师，这些名臣有大学士张英、熊赐履、汤斌等。为了胤初能成为一位合格的皇储，康熙对太子进行更为严格的训练。无论是巡视塞外蒙古各部还是南巡治河工地，无论是出巡西部行省还是视察京畿之地，康熙都要安排太子胤初同行。曹寅四次接驾的南巡，有三次都有胤初陪同。

康熙对胤初的过于严格的教育，早有大臣婉转提出建议：“皇上教皇太子过严，当此暑天，功课太多，恐皇太子睿体劳苦”“窃见皇上谕教皇太子过严。若畏死不敢言，异日死有余辜”等等。由于长期超负荷的训练，极大地摧残了胤初的身心，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在陪同皇帝南巡时，胤初因过度劳累中途病倒，险些魂断德州府。但在次年，他仍陪康熙作第四次南巡。

于是这位皇太子当皇帝不在跟前时，不免寻欢作乐，渲泄被压抑的欲望。久而久之，对太子的各种流言蜚语就传到康熙的耳中，使得康熙的心头沉甸甸的。经过33年的良苦用心，仍未能培育出一个合格的皇储，康熙为此忧心忡忡。终于在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下了废太子诏书。不能说贾宝玉是按胤禔的形象塑造的，但贾宝玉与贾政的冲突，贾政对贾宝玉的“不肖种种”的狠打，的确与康熙对待胤禔有某些相似。

曹霑周围不可能有需要他保护的文人，不可能有各种各样的集会与吟诗。他有好友敦敏、敦诚，二敦与其他朋友的一些诗会的记录中并没有曹霑参加，曹霑找他们时，有时还很狼狈，吃闭门羹，还当掉了佩刀换酒喝。曹霑要是曹颀的儿子，则是个遗腹子，根本没有父亲教育；要是曹颀的儿子，曹颀只够忙着应付还债，不可能那么严格教育儿子。从种种史料事实看来，曹霑根本不可能创造贾宝玉形象。但话又说回来，假如曹寅已经创作了贾宝玉的雏形，曹霑拿到了祖父遗留的稿子，是可以把贾宝玉的形象修改得更加生动，可以给他增加不少故事。当然，他出生时祖父已经去世，不知道大观园中的那些女诗人是他祖父按着他的汉族诗人朋友写的，他以为那真是一群妙龄少女。他花了十年时间来披阅、增删，他尽可以给她们与贾宝玉增添不少少年男女应该有的故事。因此，我们把曹霑称为天才也不为过。虽然贾宝玉、大观园、大观园中的女诗人是曹寅创造的，但大观园中许多动人心弦的故事应该是曹霑完成或修改的，是经过了十年的辛苦经营后出现的。更何况曹雪芹，应该是名副其实的天才。但这个曹雪芹，不是后来人们赋予曹霑一个人的名字，而是曹雪樵加上曹芹圃，是祖孙两人完成《红楼梦》的笔名，没有他们祖孙两人的辛勤笔耕，不可能看到今天的《红楼梦》。

康熙三十年（1691年）见阳于扬州开创《饮水诗词集》，其序云：“容若与余为异姓昆弟。”可见相交之密。他在《饮水诗词集序》中叹道：“谓造物者而有意于容若也，不应夺之如此其速；谓造物者而无意于容若也，不应畀之如此其厚。”纳兰容若在风华正茂之年突然夭折，老天不给如此多才的人物多一些年月，实在是文坛一大恨事。

“忆昔宿卫明光宫，楞伽山人貌姣好；马曹狗监共嘲难，而今触痛伤枯槁。”楞伽山人是纳兰容若的号，曹寅在诗中怀念当年在明光宫当侍卫时，纳兰容若一表人才，与曹寅两人互称“马曹、狗监”的调笑情景（曹寅十五岁时，曾任鹰犬处侍卫，当时容若正是上驷院的三等侍卫，容若称曹寅为狗监，曹寅称容若为马曹）。而现在纳兰已经去世，感到分外伤痛。最后痛心地说出：“家家争唱《饮水词》，纳兰心事几曾知？斑丝廓落谁同在？岑寂名场尔许时。”意思是：虽然大家很喜欢唱优美的《饮水词》，但谁又能真正了解纳兰的思想？现在我已经斑斑白发，空寂孤独有谁与我同在？寂寞宁静的诗坛也只能如此了。

说实话，当我看到曹寅诗中写“家家争唱《饮水词》，纳兰心事几曾知”两句话时，吃了一惊，似曾相识！仔细一想，这不就是“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吗？《红楼梦》上这首诗，我认为是《风月宝鉴》的作者写的，但曹寅看到《风月宝鉴》时，必然对这首诗也起了共鸣。纳兰词写得很美，很多是痛苦的倾诉，喜欢它的人很多，但争唱《饮水词》的人却并不理解纳兰，不理解这样一个极尽人间富贵的相国公子，为什么写出来的词会那样的悲苦。读纳兰词的人并不能“解其中味”。曹寅为没有人能理解纳兰而伤感。世界上有各种不同的欢乐与痛苦，“焦大不会像贾宝玉那样去爱林妹妹”，焦大绝不会理解贾宝玉。只有“同一个模子刻出来的”曹寅才能真正地理解纳兰悲哀的人生。

曹寅被顾景星称赞“如临风玉树”，纳兰容若则“楞伽山人貌姣好”；而贾宝玉在林黛玉眼中则是“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在他父亲眼中是“神采飘逸，秀色夺人”（见《红楼梦》第二十三回）。曹寅、纳兰幼年都被誉为神童。贾宝玉的才学，熟读《红楼》的人谁都清楚，虽然在与众姐妹吟诗时因不忍让姐妹们难堪，常常甘居最后；但他能写出《芙蓉女儿谏》这样的好文章，《姽婳词》那样的长诗；虽然常被贾政痛骂，但在“大观园试才题对额”时，也不得不承认他是个多才多艺的神童。

## 二、曹寅与纳兰容若都对兰花情有独钟

由于张见阳善于作画，每次画兰，容若总要在上面题词。现把纳兰容若